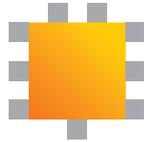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ALTHCARE

華 | 夏 | 健 | 康

CHINA HEALTHCARE ENTERPRISE GROUP LIMITED

華 夏 健 康 產 業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3)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業績公告**

華夏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4	735,184	662,208
銷售成本		<u>(562,695)</u>	<u>(497,793)</u>
毛利		172,489	164,415
其他收入	5	27,100	19,524
銷售及分銷開支		(29,260)	(45,578)
行政費用		(185,037)	(151,934)
其他經營費用		<u>(25,095)</u>	<u>(94,789)</u>
經營虧損		(39,803)	(108,362)
融資成本	6	<u>(4,652)</u>	<u>(13,049)</u>
除稅前虧損		(44,455)	(121,411)
所得稅開支	7	<u>(4,845)</u>	<u>(9,898)</u>
年度虧損		<u>(49,300)</u>	<u>(131,309)</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7,984)	(128,428)
非控股權益		<u>8,684</u>	<u>(2,881)</u>
		<u>(49,300)</u>	<u>(131,309)</u>
每股虧損	9		
基本(每股港仙)		<u>(0.975)</u>	<u>(2.508)</u>
攤薄(每股港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	<u>(49,300)</u>	<u>(131,309)</u>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收益	3,687	3,752
物業重估收益的遞延稅項支出	(495)	(44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公平值變動	<u>(25,716)</u>	<u>—</u>
	<u>(22,524)</u>	<u>3,307</u>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52	266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匯兌差額	—	(42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40,427)
對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之虧損作重新分類調整		
— 出售虧損	—	20,339
— 減值虧損	—	28,145
	<u>352</u>	<u>7,894</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22,172)</u>	<u>11,201</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71,472)</u>	<u>(120,108)</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0,020)	(117,302)
非控股權益	<u>8,548</u>	<u>(2,806)</u>
	<u>(71,472)</u>	<u>(120,10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904	57,876
投資物業	30,000	30,000
預付租賃款項	1,288	2,034
商譽	18,814	18,814
無形資產	–	–
租金按金	10,894	2,235
向僱員及其他人士貸款	44,797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21,859	–
遞延稅項資產	1,938	2,032
非流動資產總值	181,494	112,991
流動資產		
存貨	113,962	85,164
應收貿易賬款	155,761	116,806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85,039	55,730
向僱員及其他人士貸款	30,631	94,993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274	1,257
向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貸款	1,731	1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1,95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5,328	–
即期稅項資產	183	34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50	1,850
銀行及現金結餘	354,209	479,379
流動資產總值	749,368	847,597
總資產	930,862	960,588
權益及負債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945	5,945
儲備	566,859	648,600
	572,804	654,545
非控股權益	10,028	(543)
權益總值	582,832	654,002

附註

10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	4,198
非流動負債總值		—	4,19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76,474	74,829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15,463	169,169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	535
借貸		40,267	43,139
特許權應付款		4,108	6,184
產品保用撥備		2,498	3,336
即期稅項負債		9,220	5,196
流動負債總值		348,030	302,388
權益及負債總值		930,862	960,5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在與本集團有關之範圍內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所引致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任何變更，已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2。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下列準則的發展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源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條文。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且並無對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相關規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的差額於期初累計虧損及其他權益部分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能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所編製的比較資料作出比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出現下列變動。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a) 分類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收益及虧損將記入損益表或其他全面收益表。對於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該等股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b) 計量

本集團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計量金融資產(如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加上收購金融資產時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項資產的現金流特點。本集團可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且其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於其他收益／(虧損)中與匯兌收益及虧損一併列示。減值虧損並無於綜合損益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列示，乃因其相關金額並不重大。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b) 計量(續)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未達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時在其他收益／(虧損)內呈列淨額。

本集團所有股權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則於終止確認投資後，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其後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此類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的其他收益／(虧損)確認(如適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回撥)並無自其他公平值變動中單獨呈報。

(c) 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的相關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所採用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而定。

對於應收貿易賬款，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使用年期虧損將自初始確認應收款項起確認。

就向其他人士貸款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倘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大幅增加，則需要將等於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的金額確認為虧損撥備，而倘該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大幅增加，則確認預計使用年期虧損。

下文載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的影響。

下表概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本集團期初累計虧損的影響：

	附註	千港元
將非交易性質股權投資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28,145
以下各項減值撥備增加：		
一應收貿易賬款	(ii)	(774)
一向其他人士貸款	(ii)	(947)
本公司擁有人因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應佔的累計虧損減少		<u>26,424</u>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下表及下文隨附附註說明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各類金融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原始計量類別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計量類別。

金融資產	附註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分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分類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賬面值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賬面值 千港元
股權投資	(i)	可供出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11,958	11,958
向僱員及其他人士貸款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94,993	94,046
應收貿易賬款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16,806	116,03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i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7,143	7,143
向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貸款	(i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20	120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i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257	1,257
已抵押銀行存款	(i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850	1,850
銀行及現金結餘	(i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479,379	479,379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的影響如下：

	附註	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的影響 千港元	對累計虧損的影響 千港元
期初結餘—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審核)		—	(31,999)
將非交易性質股權投資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i)	(28,145)	28,145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ii)	—	(774)
向其他人士貸款的減值虧損	(ii)	—	(947)
總影響		<u>(28,145)</u>	<u>26,424</u>
期初結餘—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經重列)		<u>(28,145)</u>	<u>(5,575)</u>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就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模型範圍內的資產而言，一般預期減值虧損將增加及變得更加波動。本集團已釐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模型規定導致額外減值虧損如下：

	附註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就應收貿易賬款計提的減值撥備(經審核)		2,827
就以下各項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的額外減值虧損：		
一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	(ii)	774
一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其他人士貸款	(ii)	947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的減值撥備(經重列)		<u>4,548</u>

與應收貿易賬款及向其他人士貸款有關的減值虧損因金額並不重大而未於損益表單獨列示。

附註：

- (i) 該等股權投資指本集團就戰略目的而持有的投資。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准許的情況下，本集團已於初步應用日期將該等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公平值為11,958,000港元的該等股權投資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公平值虧損28,145,000港元由累計虧損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不同，與該等投資相關的累計公平值儲備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 (ii)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應收貿易賬款以及向僱員及其他人士貸款現時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就該等應收款項增加的減值撥備1,721,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累計虧損確認。
- (iii)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作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該等金融資產現時已按攤銷成本分類。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概無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累計虧損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源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確認來自客戶合約收入及若干成本的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包括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訂明建造合約的會計處理方法)。

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累積效應過渡法，並確認首次應用的累積效應作為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權益期初結餘的調整。因此，可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予以呈報。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許可範圍內，本集團僅對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未完成的合約採用新規定。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源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產生以下變動。

銷售製成品及醫療設備所得收益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製造及銷售一系列電子產品及醫療設備。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已交付予客戶，客戶對產品的銷售渠道及價格有絕對酌情權，且概無可影響客戶驗收產品的未履行責任時)，銷售獲確認。當產品運送至指定地點時交付即告完成，產品過時及遺失之風險轉由客戶承擔。

由於銷售的信貸期介乎30至120天，因此視為不存在融資元素。

本集團須就於客戶連鎖店銷售的產品支付市場推廣費。該等費用視為應付客戶的代價，即並無區別。因此，該等費用入賬為交易價格的減少。

應收款項於交付貨品時確認，原因為此時乃代價成為無條件的時間點，於付款到期前僅須隨時間推移即可收取付款。

餐飲服務所得收益的會計處理

餐飲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後即時確認。

下文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影響

下表通過比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金額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的假定金額估計(倘該等替代準則於二零一八年繼續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估計影響。此等表格僅顯示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受影響的項目：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18號 及第11號的 假定金額 千港元	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的 估計影響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所呈 報的金額 千港元
綜合損益表(摘錄)				
收入	(a)	742,246	(7,062)	735,184
銷售及分銷開支	(a)	(36,322)	7,062	(29,260)

重大差額因上文所分類的會計政策變動而產生。

(a) 呈列為收入減少的市場推廣費先前於銷售及分銷開支呈列。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各項。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 長期權益之修訂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此等修訂及新訂準則於初次應用期間預期帶來之影響。迄今，本集團已確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若干方面可能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有關預期影響之進一步詳情於下文論述。儘管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評估已大致完成，惟首次採納該等準則時產生之實際影響可能有所不同，因為至今完成之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現時可得資料作出，而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首次應用該等準則前可能會識別其他影響。本集團亦可能變更其會計政策選擇(包括過渡選擇)，直至於中期財務報告首次應用該等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詮釋。該新準則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處理模式。承租人無需區分經營和融資租賃，但需就全部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可獲選擇性豁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規定，並無重大變動。因此，出租人將繼續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本集團擬採用簡化過渡法且將不會就首次採納前年度重列比較金額。

根據初步評估，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營運租賃之會計處理。本集團之辦公室、廠房及員工宿舍租賃現分類為經營租賃，租賃付款(已扣除從出租人收取所得之任何優惠)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可能需就該等租賃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及計量負債，並確認相應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將相應增加且開支確認之時間亦會受到影響。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本集團就其員工宿舍、廠房及辦公室須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為90,411,000港元。因此，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該等租賃預期將按照相應使用權資產確認為租賃負債。有關金額將就折讓影響及本集團可用之過渡安排作出調整。

除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預計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作的過渡調整並不重大。然而，上述會計政策的預期變動可能對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起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詮釋載列於存在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應用該準則之方式。實體須釐定是否應單獨或整體評估不確定之稅項處理(視乎哪項方法將能更好預測不確定性之解決方案而定)。實體將須評估稅務機構是否可能接受不確定之稅項處理。倘接受，會計處理將符合該實體之所得稅申報；然而倘不接受，該實體則須採用可能性最大之結果或預期價值法(視乎哪項方法預期能更好預測其解決方案而定)將不確定性之影響入賬。

本集團需於完成更為詳細之評估後方可估計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三個營運分部如下：

電子製造服務	— 電子製造服務
分銷通訊產品	— 營銷及分銷通訊產品
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	— 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性業務單位。各分部獨立管理，原因是各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及營銷策略。

分部損益並不包括向其他人士貸款之利息收入、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來自獨立第三方之貸款利息以及未分配開支。分部資產並不包括未分配銀行及現金結餘、未分配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向其他人士貸款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分部負債並不包括借貸、未分配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遞延稅項負債。分部非流動資產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按當前市價把分部間銷售及轉讓入賬，猶如對第三方銷售或轉讓。

3. 分部資料(續)

(a) 有關報告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電子製造 服務 千港元	分銷通訊 產品 千港元	證券及其他 資產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622,882	43,729	68,573	735,184
分部間收入	25,005	–	–	25,005
分部溢利／(虧損)	36,330	1,281	(54,440)	(16,829)
利息收入	404	2	33	439
利息開支	(60)	(286)	(1,873)	(2,219)
折舊	(15,278)	(5)	(2,205)	(17,488)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	1,947	–	–	1,947
特許權應付款豁免(附註5)	–	1,857	–	1,857
分部非流動資產增添	30,653	–	10,486	41,13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375,674	27,703	465,166	868,543
分部負債	229,985	28,612	84,002	342,599
	<u>電子製造 服務 千港元</u>	<u>分銷通訊 產品 千港元</u>	<u>證券及其他 資產投資 千港元</u>	<u>總計 千港元</u>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576,580	71,117	14,511	662,208
分部間收入	34,723	–	–	34,723
分部溢利／(虧損)	13,792	(1,271)	(95,301)	(82,780)
利息收入	898	14	29	941
利息開支	–	(633)	(736)	(1,369)
折舊	(14,942)	(47)	(786)	(15,775)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附註5)	–	–	2,157	2,157
來自業務合併議價收購之 收益(附註5)	–	–	2,354	2,35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減值虧損	–	–	(28,145)	(28,145)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虧損	–	–	(20,339)	(20,339)
客賬融通業務之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	–	–	(15)	(15)
出售附屬公司之 (虧損)／收益	(19,217)	–	4,388	(14,829)
分部非流動資產增添	4,765	–	47,899	52,66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469,422	30,501	365,581	865,504
分部負債	240,970	32,630	31,697	305,297

3.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收入及溢利或虧損的對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報告分部收入總額	760,189	696,931
分部間收入抵銷	(25,005)	(34,723)
綜合收入	<u>735,184</u>	<u>662,208</u>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溢利或虧損		
報告分部虧損總額	(16,829)	(82,780)
分部間抵銷	(291)	851
未分配金額：		
向其他人士貸款之利息收入	8,166	3,63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700	-
來自一名主要股東無息貸款之估算利息	-	(10,288)
來自獨立第三方的貸款利息	(2,433)	(1,392)
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33,768)	(31,432)
除稅前綜合虧損	<u>(44,455)</u>	<u>(121,411)</u>

(c) 分部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總值	868,543	865,504
分部間資產抵銷	(23,453)	(25,805)
未變現溢利抵銷	(1,613)	(1,321)
未分配金額：		
銀行及現金結餘	39	3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2,629	28,545
向其他人士貸款	72,779	91,630
遞延稅項資產	1,938	2,032
綜合資產總值	<u>930,862</u>	<u>960,588</u>

3. 分部資料(續)

(c) 分部資產及負債的對賬：(續)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負債		
報告分部負債總值	342,599	305,297
分部間負債抵銷	(23,453)	(25,805)
未分配金額：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884	2,896
借貸	20,000	20,000
遞延稅項負債	—	4,198
	<u> </u>	<u> </u>
綜合負債總值	<u>348,030</u>	<u>306,586</u>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來客戶按業務所在地劃分的收入以及按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相關資料詳述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	173,750	97,535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129,893	155,821
瑞士	196,631	133,096
法國	44,327	39,173
波蘭	4,619	7,431
英國	25,740	26,684
其他	160,224	202,468
	<u> </u>	<u> </u>
綜合總額	<u>735,184</u>	<u>662,208</u>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中國(包括香港)	179,556	110,954
美國	—	5
	<u> </u>	<u> </u>
綜合總額	<u>179,556</u>	<u>110,959</u>

3. 分部資料(續)

(e)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

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		
客戶A	306,677	200,020
客戶B	110,492	102,487

4. 收入

收入分拆

本年度按主要產品或服務條目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拆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條目分拆		
—銷售商品	720,313	655,015
—提供餐飲服務	14,871	6,617
	<u>735,184</u>	<u>661,632</u>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客賬融通利息收入	—	484
互聯網金融業務收入	—	92
	<u>735,184</u>	<u>662,208</u>

4. 收入(續)

本集團從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按某一時間點轉讓貨品及服務產生收益：

	電子製造服務		營銷及分銷通訊產品		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		總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包括香港)	105,177	83,024	-	-	68,573	14,511	173,750	97,535
—美國	118,123	126,452	36,775	64,092	-	-	154,898	190,544
—瑞士	196,631	133,096	-	-	-	-	196,631	133,096
—法國	44,327	39,173	-	-	-	-	44,327	39,173
—波蘭	4,619	7,431	-	-	-	-	4,619	7,431
—英國	25,740	26,684	-	-	-	-	25,740	26,684
—其他	153,270	195,443	6,954	7,025	-	-	160,224	202,468
分部收入	647,887	611,303	43,729	71,117	68,573	14,511	760,189	696,931
分部間收入								
—美國	(25,005)	(34,723)	-	-	-	-	(25,005)	(34,723)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622,882	576,580	43,729	71,117	68,573	14,511	735,184	662,208
收入確認之時點								
產品於某一時間點轉移	622,882	576,580	43,729	71,117	68,573	14,511	735,184	662,208
隨時間轉移的產品及服務	-	-	-	-	-	-	-	-
總計	622,882	576,580	43,729	71,117	68,573	14,511	735,184	662,208

本集團已採用累積效應過渡法首次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編製。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70	246
銀行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69	695
顧問費收入	2,473	-
佣金收入	-	1,137
匯兌收益	5,668	1,838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2,157
向僱員及其他人士貸款利息收入	8,196	3,659
模具收入	-	372
來自業務合併議價收購之收益	-	2,3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8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699	4,402
政府資助	-	93
銷售廢料	12	28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3,164	-
豁免支付特許權應付款	1,857	-
其他	2,504	2,285
	<u>27,100</u>	<u>19,524</u>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來自一名主要股東免息貸款之估算利息	-	10,288
來自獨立第三方之貸款利息	2,433	1,392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之貸款利息	1,873	736
其他利息開支	346	633
	<u>4,652</u>	<u>13,049</u>

7.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已於損益確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u>3,330</u>	<u>5,302</u>
即期稅項—海外 年度撥備	6,114	80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93
	<u>6,114</u>	<u>897</u>
遞延稅項	<u>(4,599)</u>	<u>3,699</u>
	<u>4,845</u>	<u>9,898</u>

7. 所得稅開支(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七年：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的《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已實質頒佈。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自二零一八/二零一九評稅年度起生效。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稅率徵稅。

中國企業按25%的稅率計提所得稅撥備(二零一七年：25%)。

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費用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前稅率，根據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虧損乘以香港利得稅稅率所計算出之數額的積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44,455)</u>	<u>(121,411)</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二零一七年：16.5%)計算之稅項	(6,726)	(20,033)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9,403)	(2,410)
不可扣減費用的稅務影響	8,341	21,359
未確認暫時差異的稅務影響	29	421
優惠稅率的稅務影響	(2,501)	(4,10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93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528)	(545)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2,854	19,096
附屬公司稅率差異的影響	3,208	(3,973)
其他	<u>(429)</u>	<u>(9)</u>
所得稅開支	<u><u>4,845</u></u>	<u><u>9,898</u></u>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派發或擬派發股息，且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下列方式計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57,984)</u>	<u>(128,428)</u>

(a) 每股基本虧損

股數 — 基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5,945,311,400</u>	<u>5,120,763,455</u>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攤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0.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56,205	119,633
應收貿易賬款撥備	<u>(444)</u>	<u>(2,827)</u>
	<u>155,761</u>	<u>116,806</u>

本集團與客戶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買賣。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120天。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新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董事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按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90天	135,996	104,863
91至180天	17,454	10,469
181至365天	1,305	816
365天以上	<u>1,006</u>	<u>658</u>
	<u>155,761</u>	<u>116,806</u>

10. 應收貿易賬款(續)

應收貿易賬款的撥備對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年初	2,827	5,197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774	-
於年初(經重列)	3,601	5,197
年度減值虧損	148	2,827
撇銷壞賬	(141)	(5,197)
撥回	(3,16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444</u>	<u>2,827</u>

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與面臨財務困難或拖欠償還付款之客戶及預期無法收回應收款項有關。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使用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美元(「美元」)	131,606	110,235
港元(「港元」)	693	947
人民幣(「人民幣」)	23,462	5,624
合計	<u>155,761</u>	<u>116,806</u>

11.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90天	70,149	73,028
91至180天	2,619	568
181至365天	2,133	354
365天以上	1,573	879
	<u>76,474</u>	<u>74,829</u>

11. 應付貿易賬款(續)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使用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美元	7,860	9,749
港元	26,471	24,890
人民幣	41,596	40,190
歐元	547	—
合計	<u>76,474</u>	<u>74,829</u>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範圍

載列於初步業績公告中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中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核對。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繼續加快電子製造服務及分銷通訊產品業務的發展。為擴大收入來源，本集團亦致力把握中國保健及醫療行業出現的機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的總收入約為735,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62,200,000港元)。毛利為172,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64,400,000港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收窄至58,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28,4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合共為354,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79,400,000港元)，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營運回顧

電子製造服務及分銷通訊產品業務

電子製造服務及分銷通訊產品業務度分別為本集團貢獻收入622,9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76,600,000港元)及43,7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1,100,000港元)。電子製造服務業務的營業額錄得溫和增長乃由於本年度對產品組合進行調整，且若干過時產品已被新同類產品所取代。

儘管該等業務於本年度受售貨成本上升影響，本集團仍錄得該等業務的貢獻有所遞增。本集團於上一個財政年度出售虧損附屬公司的虧損不再影響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的利潤率。此外，我們於本年度可就出售附屬公司中獲得利潤，並因出售上述附屬公司後應佔淨虧損減少而受益。

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

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業務於二零一六年成立，經營時間相對較短，於本年度為本集團貢獻收入68,6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4,500,000港元)，主要來自中國醫療設備的銷售。

鑑於中國醫療及保健行業的龐大潛力，本集團將繼續在中國建立據點，同時發展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業務。本集團通過這種方式為日後賺取更多收入奠定基礎。

地區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要歐洲國家(英國、瑞士、波蘭及法國)的總收入為271,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06,400,000港元)，佔本集團的總收入36.9%(二零一七年：31.2%)。美國市場的收入為129,9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55,8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17.7%(二零一七年：23.5%)。中國(包括香港)及其他國家分別錄得173,8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7,500,000港元)及160,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02,5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23.6%(二零一七年：14.7%)及21.8%(二零一七年：30.6%)。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總收入為735,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62,200,000港元)。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為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就分部會計目的而言，目前有三個廣泛的業務單位組別，即電子製造服務、分銷通訊產品、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電子製造服務分部亦有兩大產品類別，即通訊及非通訊產品，而非通訊產品主要包括電器以及電器控制產品及多媒體產品。分銷通訊產品分部指營銷及分銷通訊產品。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分部的職能為進行有效財務管理。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子製造服務分部收入增加8.0%至622,9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76,600,000港元)，而分銷通訊產品分部收入下跌38.5%至43,7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1,100,000港元)。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分部貢獻收入約68,6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4,500,000港元)。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電器及電器控制產品業務錄得63,600,000港元的升幅，被美容產品銷售26,900,000港元的跌幅所抵銷。分銷通訊產品分部收入下降是由於商務電話市場的整體需求下滑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七年的497,800,000港元上升13.0%至二零一八年的562,700,000港元，與本年度收入水平相符。

毛利

毛利由164,400,000港元增加4.9%至172,500,000港元，毛利率為23.5%(二零一七年：24.8%)。毛利增加是主要由於中國的醫療設備銷售激增，而毛利率下降則由於材料及人工成本較高所致。

其他收入

相比起去年，其他收入由19,500,000港元增加至27,100,000港元。其他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為匯兌收益5,700,000港元、顧問費收入2,500,000港元、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3,200,000港元、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2,700,000港元及向僱員及其他人士提供貸款產生的利息收入8,20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29,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5,6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佔本集團收入分別約4.0%及6.9%。該減少主要由於員工成本以及促銷及廣告開支於受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後相對去年分別減少約1,900,000港元及10,200,000港元。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增加33,100,000港元至185,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51,90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人力資源成本增加13,500,000港元、租金開支增加20,200,000港元、顧問費增加1,300,000港元、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3,700,000港元，惟獲招待開支減少10,600,000港元所抵銷。行政費用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佔本集團收入分別約25.2%及22.9%。

其他經營費用

其他經營費用由二零一七年的94,800,000港元減少73.5%至二零一八年的25,100,000港元。有關減少是主要由於並無就股權投資分別產生出售虧損及減值虧損20,300,000港元及28,100,000港元，且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減少19,100,000港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來自獨立第三方及關聯公司貸款的利息。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分別約為4,700,000港元及13,000,000港元，並分別佔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收入約0.6%及2.0%。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償還來自一名主要股東貸款後不再產生的估算利息，金額為10,300,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指本集團根據香港、中國及美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繳付的所得稅款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司法權區之應付稅項。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58,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28,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虧率為-7.9%(二零一七年：-19.4%)。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溢利為8,7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虧損2,900,000港元)。本年度內產生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主要受惠於中國的醫療設備銷售業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及借貸撥付其業務營運及資本開支所需。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及現金結餘合共為354,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79,4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減少125,200,000港元。銀行及現金結餘中8.0%、15.7%及73.7%分別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

本集團流動比率保持穩健，為2.15倍(二零一七年：2.8倍)。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關連公司的貸款及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的貸款的賬面值分別為20,300,000港元及2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指來自關聯公司的貸款及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的貸款分別為23,100,000港元及20,000,000港元。

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八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為95,800,000港元，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所用現金分別為43,400,000港元及1,800,000港元。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與借貸還款淨額有關。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主要來自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40,900,000港元、經紀行保證金賬戶之現金增加14,100,000港元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41,100,000港元，惟被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30,300,000港元以及向僱員及其他人士貸款減少20,300,000港元所抵銷。

外匯風險

本集團存在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中國及香港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業務營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極小，因為其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相關集團實體使用的相關功能貨幣計值(即人民幣及美元)或功能貨幣為港元的相關集團實體使用的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認為港元兌美元匯率變動風險對以美元計值的交易影響不大。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外幣，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其外幣資產及負債設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並無投資於任何金融衍生工具、外匯合約、利率或貨幣掉期、對沖或作對沖用途的其他財務安排，以減低任何貨幣風險，亦無進行任何場外或然遠期交易。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並將於適當時候考慮就重大外匯風險使用對沖工具。

資本開支

二零一八年的資本開支為41,100,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為300,000港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與購置廠房及機器以及租賃改善工程有關。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1,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90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融資的擔保，且若干附屬公司股份已抵押予獨立第三方，作為本集團可獲得貸款融資的抵押。

或然負債

- (i)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出售之海外附屬公司(「已出售附屬公司」)之其中一名供應商有未結擔保(「該擔保」)，其有關支付2,600,000美元(相當於約20,300,000港元)之款項，此乃已出售附屬公司與該供應商之爭議貿易結餘。隨後供應商已出售貿易結餘予第三方。

於二零一七年，已出售附屬公司已與第三方達成最終和解，分期付款650,000美元(相當於約5,100,000港元)。就此而言，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尚未償付擔保金額上限為650,000美元，視乎已出售附屬公司實際悉數支付的最終和解款項而定。

已出售附屬公司已向本公司發出反擔保，以就該擔保之任何損失為本公司提供彌償保證。

- (ii)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廣州中慧電子有限公司被提出訴訟。原告要求彼賠償約人民幣1,000,000元。經尋求法律意見後，董事認為上述賠償應作為或然負債披露。

除上文所述外，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公平值約為27,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2,000,000港元)的上市股本投資，有關投資分類列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於股價下跌，故有關該等投資的公平值變動約為25,7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0,400,000港元)，已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獲得有關該等投資的任何股息收入。

除上述交易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重大投資。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香港、美國及中國各個營運單位僱用約1,600名僱員。為招攬及延挽優質精英，以確保營運順暢及應付本集團持續拓展需要，本集團參照市況、個人資歷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未行使購股權。此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註銷或失效。

展望

儘管全球經濟於二零一八年實現了高於平均水平的增長，隨著主要央行開始取消政策調整，世界銀行預測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的全球增長速度將會放緩。另外，由於中美貿易分歧尚未解決，消費者情緒仍然低落。

雖然上述情況不容忽視，且客戶因中美貿易談判持續而變得更加謹慎，但本集團的電子製造服務業務仍取得令人鼓舞的表現。本集團將繼續積極物色新商機。同時，亦會對其利潤率的潛在風險時刻保持警惕(如人民幣升值及部件成本上漲)，採取及時和適當的行動。此外，本集團將資源調撥至研發工作，以便日後推出更高利潤的新產品，包括物聯網、Wi-Fi及藍牙支援的智能家居設備，為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的發展提供新動力。

就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業務方面，本集團將持續專注好好把握快速發展的中國醫療保健市場。如「十三五」規劃(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二零年)及「健康中國2030」所述，中國政府一直大力支持推進醫療保健，因此本集團將抓緊相關投資及合作夥伴關係所帶來的機遇。

預期二零一九年將會是充滿挑戰和機遇的一年，本集團在發展其主要業務時會採取明確審慎的態度。然而，這並不會影響本集團採取旨在促進其長期增長的行動。憑藉其豐富的經驗，良好的核心競爭力及穩健的基礎，本集團將做好必要的準備以在經濟好轉時佔盡先機。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的重大事項須提請董事垂注。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而制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用該等準則並遵守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就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1條及第A.2.1條有所偏離的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應定期開會且每年應最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舉行一次。年內，僅舉行兩次董事會定期會議以審閱及討論年度及中期業績。本公司並無公佈其季度業績，故認為毋須每季舉行會議，此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1條。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的高級職員，此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

龔少祥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起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考慮影響本集團運作的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均衡和權責。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的高級管理層的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強有力而連貫的領導，讓本集團有效運作。

本公司明白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遵守上述守則條文的可行性。如決定遵守上述條文，本公司將提名合適人選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賬目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黃鎮雄先生(主席)、鮑金橋先生及梁博文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基本職務主要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和內部控制系統。

於本年度內，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年報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本公司亦會適時向本公司股東寄發副本。

承董事會命
華夏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龚少祥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龚少祥先生(主席)、李智華先生及段川紅先生；非執行董事曹雨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鮑金橋先生、黃鎮雄先生及梁博文先生。